

大湾区科学论坛永久会址（公益性部分）

建设项目第三方检测及监测

# 招 标 公 告

招标单位：广州南沙科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2023年6月

# 大湾区科学论坛永久会址（公益性部分）建设项目

## 第三方检测及监测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大湾区科学论坛永久会址项目已由相关文件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广州南沙科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广州南沙科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上述项目的检测及监测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招标项目概况

2.1.1 招标项目名称：大湾区科学论坛永久会址（公益性部分）建设项目第三方检测及监测。

2.1.2 工程建设地点：广州市南沙区。

2.1.3 工程建设规模：主要包括学术中心、科技馆等公益性部分，总建筑面积约8.6万m<sup>2</sup>（含地下室）。主要工程内容包含主体工程（含土建工程、安装工程、装饰工程、景观工程等）以及其他工程等，项目总投资约15.49亿元。（该投资额包括一类、二类、三类等所有费用。具体工程规模最终以发包人及相关政府部门确认为准。）

#### 2.2 招标范围：

2.2.1 标段划分：本项目设1个标段。

#### 2.2.2 招标内容：

负责大湾区科学论坛永久会址（公益性部分）建设项目基坑监测、基坑支护及桩基检测、主体沉降观测、高支模监测、钢结构检测（含钢结构相关的检测、监测）、材料见证检测（含精装材料、安全防护用品）、垂直机械检测、实体结构检测、幕墙及门窗检测、建筑设备检测、建筑智能检测、建筑节能检测（含绿色建筑）、建筑功能性检测、市政工程检测、室内环境检测等一切验收所需的检测、监测服务（具体以招标文件、合同文件、设计图纸、检测、监测方案为准）

服务内容除以上工作外，还包括：

1、承包人须根据工程具体实施内容、进度及发包人要求，制定详细的检测及监测方案提交发包人审查后方可开展工作，以工程竣工验收规范需要为准，并确保检测及监测方案符合有关规范要求及通过工程所在行政区域的相关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监督部门的审批。未经建设单位审批同意擅自检测及监测的，产生的相关检测及监测费建设单位不予认可，由承包人自负。承包人按照审批同意的检测及监测工程量清单进场检测及监测，实施过程中做好现场拍照留底记录，实际发生的检测及监测工程量须由监理和建设单位现场负责人书面确认，否则不予结算。建设单位有权根据工程实际情况以及行业主管部门的要求增加或减少检测及监测方法和数量；

2、承包人在进行检测及监测服务过程中，负责与该工程相关的施工、监理、设计、咨询等相关单位协调，同时负责与工程所在行政区域的相关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监督部门协调相关工作，保证技术成果能够通过相关部门认可，确保不因检测及监测工作影响本工程项目的建设进度和竣工验收；

3、监测服务须负责与工程所在行政区域的相关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监督部门进行监测工作的协调，申报监测技术成果的审批。同时负责协调相关工作，保证技术成果能够通过相关部门认可，确保不因本项目的监测工作影响本工程项目的建设进度、项目竣工验收和在城建档案馆备案；

4、监测工作包括监测基准网布设、监测点埋设以及监测点监测等所有工作。监测数据必须满足政府安全监督部门对数据上传网络的要求，确保不因传输报送工作影响本工程项目的建设进度和竣工验收；如监测内容须持续至项目运营期，监测服务同本工程一并移交。

5、监测报告及有关资料以报表的形式及时提交，满足施工需要并作为施工期间的指导依据之一。当监测值接近预警值时，需及时预警，并提请有关方面注意，当达到报警值时，需及时报警，并分析原因。在监测结束后，提交监测分析报告。

6、监测服务应满足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监督部门对监测管理的要求，并接受主管部门的动态考核评价（考核评价标准见相关部门发文）。

2.2.3 服务周期: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至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内容为止。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部分工作内容须待场地问题解决后开始实施，服务周期必须满足实际施工要求。

2.2.4 最高投标限价：

人民币 15269600.00 元。

注：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否则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3.2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事业单位登记管理部门核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且在营业期限内；

3.3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以下相应资质：

3.3.1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指承担检测任务的单位）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检测范围须覆盖以下招标主要内容：（1）见证取样检测、（2）地基基础工程检测、（3）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且资质证书在有效期以内；

3.3.2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指承担监测任务的单位）具备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资质岩土工程甲级和工程勘察专业资质工程测量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资质岩土工程（分项）物探测试检测监测甲级和工程勘察专业资质工程测量甲级资质。

3.3.3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各方）需具备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 CMA 计量认证合格证书（认证范围应涵盖本次招标的主要内容：（1）承担检测任务的单位认证范围为：①工程结构、②材料检测、③地基与基础。（2）承担监测任务的单位认证范围为：工程监测。如 CMA 计量认证合格证书中的认证项目与上述名称不同，但表达的意思一致也视为满足该项条件），且在有效期内；

3.4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各方）已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建立诚信档案，且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须是企业诚信档案中的在册人员；

3.5 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应为具有工程类中级工程师或以上技术职称；

3.6 投标人已按照招标公告附件一的内容签署盖章的《投标人声明》；

3.7 投标人已按照招标公告附件二的内容签署盖章的《投标承诺函》；

3.8 关于联合体投标：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

头人（主办方）和各方权利义务，并将该联合体协议书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人；

（2）如投标人组成联合体，须以承担检测任务的其中一方为牵头人（主办方），且应当在投标登记前组成，并签订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投标人拟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须为牵头人（主办方）正式员工，联合体应满足以上本公告第 3.3 点的要求。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投标登记截止后联合体增减、更换成员的，其投标无效。参加联合体的各成员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同时参加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联合体投标。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

（3）联合体牵头人（主办方）的被授权人作为联合体各方的代表，承担责任和指令，并负责整个投标过程中的一切责任；

（4）联合体投标时，除“联合体协议书”需由联合体各方分别按要求进行签字或盖章外，其他资料若需要签字或盖章的均可由联合体牵头人（主办方）签字或盖章即可；投标资料封面及其他内容及落款中的“投标人”应填写联合体各方的单位全称【格式示例为：（主）单位全称（成）单位全称】，由联合体主办方按要求签字或盖章即可。电子签章由主办方进行签章即可。

3.9 近二年（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未因以往检测工作中存在伪造检测数据、出具虚假检测报告的行为被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行政处罚或通报的（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第三条内容进行评审）。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6 月 8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3 年 6 月 28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 5. 发布招标公告、递交投标文件、开标时间

5.1 招标公告发布日期（含本日）：

自 2023 年 6 月 8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3 年 6 月 28 日 10 时 00 分。

注：发布招标公告的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

5.2 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网站（网址：<http://www.gzggzy.cn>）。

5.3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备用光盘时间：2023年6月28日9时45分至10时00分，递交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南沙交易部（广州市南沙区环市大道中成汇街2号南沙城商务楼A栋2楼）开标室。电子光盘需按规定封装。投标人在将数据刻录到光盘之后，投标前自行检查文件是否可以读取。

5.4 开标时间：2023年6月28日10时00分，地点为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南沙交易部（广州市南沙区环市大道中成汇街2号南沙城商务楼A栋2楼）开标室。

5.5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的相关信息。

5.6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www.gzggzy.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zbtb.gd.gov.cn/>）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的文本为准。

##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广州南沙科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金茂中二街01号南沙创新大厦9楼  
联 系 人：刘工 联系电话：020-39914556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158号西7F  
联 系 人：梁工 联系电话：13432008202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南沙科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异议受理电话：020-39914556

地 址：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金茂中二街 01 号南沙创新大厦 9 楼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附件一：

## 投标人声明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_\_\_\_\_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资格审查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如我司成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我司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司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进行公开。

二、本公司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三、本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的状态；没有处于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期内；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本公司没有在投标登记截止时间前三年内被人民法院判决犯有行贿罪的记录。投标登记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本公司没有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围标串标行为（以行政主管部门或法院或检察院书面认定为准），本公司没有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投标登记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没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已书面认定的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本公司未在以往工程中因不诚信行为或不充分履约行为被本项目招标人书面拒绝投标；本公司未被纳入联合惩戒范围；本公司近二年（从2021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未因以往检测工作中存在伪造检测数据、出具虚假检测报告的行为被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行政处罚或通报的。

四、本公司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所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五、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的设计、前期工作、招标文件编写、监理工作；本公司与承担本招标项目施工和监理业务的单位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本公司与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本公司与本工程的承包单位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单位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六、与本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本公司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包括\_\_\_\_。（注：本条由投标人如实填写，如有，应列出全部满足招标公告资质要求的相关单位的名称；如无，则填写“无”。）

七、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规定。

八、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严格按照合同和招投标文件规定履行义务，并同意招标人将其履行合同、招投标文件义务的履约情况和不诚信行为（包括但不限于由招标人做出的违约责任处理决定等）在招标人网站和建设项目业主网站及其他媒体上公开披露，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不利后果均由本公司自行承担。

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并自愿停止参加广州市行政辖区内的招标投标活动三个月。

特此声明。

投标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 投标承诺函

致：

经认真研究\_\_\_\_\_（项目名称）的招标公告

要求，现郑重承诺：

我方一旦中标，跟本项目相关的施工承包方委托的相关检测及监测业务均不再承接。

特此承诺！

投标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三：

## 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 ① \_\_\_\_\_：为整个项目的牵头人（主办方），具体负责\_\_\_\_\_（项目名称）的\_\_\_\_\_，还负责管理的职责。若联合体成员方违约时，牵头人（主办方）应承担连带责任，具体按合同要求。
  - ② \_\_\_\_\_：为整个项目的成员方，具体负责\_\_\_\_\_（项目名称）的\_\_\_\_\_，具体按合同要求。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注：非联合体投标的，无需提交本协议书。**